



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

服务认证审查报告

■售后服务 依据 GB/T27922-2011

组织名称： 陕西鑫联仪器仪表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： 20603-2024-SA

审查类型： 初次认证 保持认证 再认证

地址：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-3至26层101内8层810

联系： 010-5824 6003

邮编： 100028



1. 基本信息

1.1 受审查方名称：陕西鑫联仪器仪表有限公司

1.2 项目编号：20603-2024-SA

1.3 工商注册地址：

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三路三号 3 幢 1 单元 6 层 10602 号

1.4 审查地址：

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未央路 12 号世纪金园 B 座 1904

1.5 场所说明：

上述地址为单一场所组织

多场所组织，包括上述地址的总部，以及下列固定分场所（包括名称与地址）：

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融翼谷（富阎融合双创园）、西安市航空基地航空四路 37 号

1.6 受审查组织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秧 职务： 电话：029-86295051 邮箱：157863763@qq.com

1.7 审查目的：

通过对受审查方涉及认证范围内的服务及管理现状，对照认证标准进行量化评价和判定，从而决定：能否推荐 初次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再认证注册

1.8 审查准则：

- 1) 售后服务（依据 GT/T27922-2011）
- 2) 受审查方管理体系文件
- 3) 适用的国家、行业及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

1.9 审查范围：

S:自动化仪器仪表及附属装置（螺旋(双)转子流量计、普通电磁流量计、楔形流量计、三转子流量计、指示型转子流量计、螺旋单转子流量计、智能控制注水仪、金属刮板流量计、旋进漩涡气体流量计、质量流量计、孔板流量计、过滤器、含水分析仪、氧化锆氧量分析器、仪器仪表配件）和压力容器（资质范围内的）生产、销售，售后及其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和仪器仪表的售后服务（配送、安装、维修、技术支持）（五星级）

1.10 审查方式：

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

1.11 暗访评价方式（必要时）

现场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非现场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不需要

**1.12 审查覆盖的时期和本次审查时间:**本次审查时间: 2025 年 08 月 11 日上午至 2025 年 08 月 11 日下午现场审查覆盖的时期: 上次审查结束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(审查结束日)止**1.13 审查组成员:**

代码	姓名	组内身份	注册证书号	专业代码	联系电话
A	李俐	组长	2025-S1SC-3222792	02.01	

1.14 组织变更信息说明 (监督评价和再认证评价适用)

组织名称或地址变更:

组织机构变更:

管理层变更:

其它变更:

1.15现场评价前一年内发生的重大服务质量事故 无 有, 说明:现场评价前一年内发生的相关方投诉 无 有, 说明:现场评价前一年内的服务质量政府监督抽查中存在的问题 无 有, 说明:现场评价前一年内的服务质量政府执法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无 有, 说明:

1.16 . 审查风险及审查中遇到的可能影响审查结论的不确定因素和 (或) 障碍 (适用时, 如断电、火灾、洪灾...) 无 有, 说明:

1.17 远程审核时适用:**1) 实施远程审核概况**

地点: _____

范围: _____

使用的 ICT 工具:

2) 是 否 与审核方达成了信息安全协议;3) 是 否 远程审核遇到可能降低审核结论可靠性的障碍, 遇到可能应影响审核任务完成的突发事件及可能带来的风险; 如果填“是”请说明_____4) 是 否 远程审核使用 ICT 有效, 达到了审核目的;5) 是 否 需要补充现场审核, 如需补充请说明关注的内容: _____**评价抽样方法说明【包括: (1) 抽样及样本信息说明 (包括多场所涉及的本次抽样是否充分考虑服务场所的差异、**



场所的规模、服务活动的复杂程度、地域特点，列出样本信息及抽样原因)。(2)对服务体系有关的过程信息和数据进行复核确认情况。(3)面谈与观察等评价方法使用情况。(4)未按计划实施评价的说明及风险。】

陕西鑫联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未央路12号世纪金园B座1904、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融翼谷(富阎融合双创园)、西安市航空基地航空四路37号，经营以自动化仪器仪表及附属装置(螺旋(双)转子流量计、普通电磁流量计、楔形流量计、三转子流量计、指示型转子流量计、螺旋单转子流量计、智能控制注水仪、金属刮板流量计、旋进漩涡气体流量计、质量流量计、孔板流量计、过滤器、含水分析仪、氧化锆氧量分析器、仪器仪表配件)和压力容器(资质范围内的)生产、销售，售后及其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和仪器仪表的售后服务(配送、安装、维修、技术支持)，对企业服务体系所涉及的相关的员工、顾客、相关方进行分类，从不同类型中抽取一定的样本客户，进行资料及相关记录进行复核确认。从相关数据得出结论符合五星级售后服务评价准则。



2. 服务认证审查结果:

指标	分值	指标	分值	得分
售后服务体系	40	组织架构	4	4
		人员配置	6	5.98
		资源配置	6	5.9
		规范要求	6	5.87
		监督	7	6.83
		改进	5	4.82
		服务文化	6	5.8
商品服务	35	商品信息	6	5.9
		技术支持	6	5.83
		配送	4	3.89
		维修	10	9.53
		质量保证	7	3.84
		废弃商品回收	2	2
顾客服务	25	顾客关系	15	14.4
		投诉处理	10	9.52
特别减分项		超过 5 分不通过		
特别加分项		最多 1 分		
总计:				94

评分原则说明:

a) 以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评价指标的情况为扣分依据, 一般均为定性指标, 不符合则扣除全部分值。

b) 遇到需要抽取多个同类型样本验证评分的指标时 (例如: 人员资质、能力、行为态度、服务记录、设施完善度、投诉解决情况等), 可按其不符合的比例扣除分值。

c) 发现以下情况时应产生一项特别扣分项: 不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; 不符合企业有关服务制度的要求; 不符合行业专业性的特殊要求; 对服务系统运行有影响的情况。每个特别扣分项在评分值



之外扣除 1 分，且应进行整改。

d)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企业售后服务的特别优势时（高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要求，处于行业领先的情况），可产生 1 分的特别加分项，但该项不超过 1 个。

e) 当删减发生时，该指标分值不进行计算。除此之外的分值总和成为涉及项分值。

评分计算：评价实得分数=实际得分/涉及项总分值*100=94/98*100=95.9

评分结果

1) 评分达到 70 分以上（含 70 分）为标准的最低要求。70 分以下或特别扣分项达到 5 个以上（含 5 个），为评价不合格。

2) 对于评分达到 70 分以上（含 70 分），且特别扣分项低于 5 个的，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级别划分：

a) 达到 70 分以上（含 70 分），达标级售后服务；

b) 达到 80 分以上（含 80 分），五星级售后服务；

c) 达到 90 分以上（含 90 分），四星级售后服务；

d) 达到 95 分以上（含 95 分），五星级售后服务。

3) 评分结果为：95.9分，五星级售后服务

3.受评价方服务体系概述及本次评价概述【适用时，应对多场所（多名称）组织的管理模式进行说明】

通过2025年8月11日，对陕西鑫联仪器仪表有限公司的服务体系认证审查，验证了公司在去年一年内，服务体系运作情况，公司领导重视体系运行和管理，体系文件得到有效实施，企业管理规范，产品质量过硬，有较好的口碑；产品包装上信息满足要求，包装物考虑了安全防护等功能；主动服务意识强；能够很好地落实三包要求，履行保修承诺；能够很好地定期开展满意度调查；人员充足，能力较强；有明确的服务理念；能够为顾客提供有效的培训；配送及时、安全，综上所述，审核组认为陕西鑫联仪器仪表有限公司的服务管理体系，符合GB/T27922-2011标准要求，达到五星级标准，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、符合性予以肯定。建议报请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保持认证审查。

4.改进建议：无

5.证书及标志使用【适用于监督、再认证评价】

企业证书标志主要使用在企业宣传、招投标等活动，查看了相关资料及宣传展示情况，企业能够合规使用证书标志，未出现违规使用现象。

6.评价结论：



根据评价情况，评价组得出评价结论如下：

通过审查评价，评价组确定受评价方的服务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，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，服务体系运行正常有效，本次评价达到预期评价目的，认证范围适宜，本次现场评价结论为：

- 推荐认证注册资格 推荐再认证注册资格 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
推荐恢复认证注册资格 推荐变更认证范围。

通过审查评价，评价组确定受评价方的 服务体系 不满足标准的要求：

- 不推荐认证注册资格 不推荐再认证注册资格 不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
不推荐恢复认证注册资格 不推荐变更认证范围。

评价组推荐的认证范围和星级【适用于初次审核、再认证评价、监督变更范围评价】

自动化仪器仪表及附属装置（螺旋(双)转子流量计、普通电磁流量计、楔形流量计、三转子流量计、指示型转子流量计、螺旋单转子流量计、智能控制注水仪、金属刮板流量计、旋进漩涡气体流量计、质量流量计、孔板流量计、过滤器、含水分析仪、氧化锆氧量分析器、仪器仪表配件）和压力容器（资质范围内的）生产、销售，售后及其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和仪器仪表的售后服务（配送、安装、维修、技术支持）（五星级）

报告编制人：李俐

编制日期：2025年 8 月 11 日